2021年中小学春季学期安全温馨提示

尊敬的家长：

 为了让孩子平安、快乐、健康成长，现就有关安全事项提示如下，请您仔细阅读，共同保护孩子的安全。

一、防疫卫生安全

 1.关注卫生和疫情防控知识，预防呼吸道等传染病，按要求做好个人防护，维护公共卫生安全。

 2.讲究个人清洁，勤洗手、勤洗澡、勤剪指甲、勤换衣，不共用毛巾、杯子等卫生洁具，不随意用手揉眼睛。

 3.保持室内清洁、干燥，定期通风换气，垃圾分类投放。

 4.不吃“三无”食品，不吃未清洗干净的食物，不喝生水；少吃高盐、高糖、油炸、熏制食品。

 5.选择安全运动项目，坚持适当体育锻炼，保持良好的、充沛的精力。

二、上下学安全

6.不迟到，不早退，不能按时到校或提前离校要请假；不去网吧、酒吧、歌舞厅、游戏厅等场所。

7.走人行道，靠右行；过马路走斑马线，走天桥或地下通道；不闯红灯，不翻越护栏；不在马路上、车辆周围玩耍。

8.乘校车，系安全带；到校时及时下车，小学生回家时见不到家长不下车；不坐三轮车、农用车等无客运资质的车辆，不顺搭陌生人的车辆。

9.未满12周岁不骑自行车上马路，未满16周岁不骑电动车；行走或骑车时不看手机、不听音乐，不走机动车道。

10.上下学要避开暴雨、雷电、冰雹等恶劣天气，避开或绕行易发泥石流、滑坡、塌方等灾害路段。

三、在校活动安全

11.认真学习安全知识技能，积极参与学校组织的应急演练和安全教育活动，增强安全意识，提高防范技能。

12.上下楼梯、通行楼道要靠右慢行、不推挤，在食堂、礼堂等人多场所不拥挤，讲究秩序，避免踩踏。

12.不攀爬楼梯、走道、水池等区域的护栏设施，不到无护栏的平台玩耍，避免坠落。

14.遵守寄宿规定，不乱拉电线、不用明火，不留他人住宿，保持寝室干净通风，熟知逃生通道，会用消防器材；小学低年级一般不寄宿。

15.遵守教育教学活动相关安全规范，遇到安全突发事件，按规定妥善处理，并立即向老师报告。

四、防溺水安全

16.不在江河湖塘等水边、亲水平台、工地水坑等区域玩耍。

17.不捡拾掉入河道等水域的物品，不在江河湖塘边洗手、洗东西、抓鱼虾、抓青蛙、捞水草等。

18.不私自下水游泳，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，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。

19.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，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。

20.发现同伴溺水，立即呼喊成人帮助，或打110、120电话报警，或用树干、绳索、漂浮物等施救，不得手拉手盲目施救。

五、心理健康安全

21.积极进取、开朗乐观，多与老师、父母、同学沟通交流，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学校集体活动。

22.坚持良好的学习习惯，不盲目参与社会辅导，不参与无资质社会培训机构培训。

23.遇到挫折不气馁，对难以解决的困难和问题要学会寻求他人帮助。

24.不打架斗殴，不欺负他人，不抽烟饮酒，不打牌，不吸毒，不传播谣言，不参与迷信、邪教、传销等非法活动。

25.不沉迷网络游戏，不玩带有色情、暴力、自残等不健康内容的游戏，不轻信网络信息，不与陌生网友见面。

六、家校协作

26.学生不能按时到校要请假，提前离校要报批，家校沟通要及时。

27.学校经常性向家长告知相关安全知识和防范要求，提供指导和提醒。

28.家长积极履行监护责任，学习安全防范知识和技能，认真开展家庭安全教育，关注孩子的思想、情绪表现，及时帮助解决困难、化解困惑。

29.孩子节假日外出活动，家长要知去向、知内容、知归时、知同伴，提前强化安全教育，做好安全保障。

30.家长要积极支持学生参与学校组织的安全教育宣传活动，增强安全工作合力。

 小学（中学）

 2021年 月 日

2021年中小学春季学期安全责任告知

家长：

您好！我校已于 月 日召开学生安全主题班会，向学生讲解《中小学春季学期安全温馨提示》，告知安全要求。现召开家长会，将《中小学春季学期安全温馨提示》讲解并交给您，请您认真履行监护责任，共同做好孩子的安全防范。

 校长签字（签章）：

 学校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

注：告知（提示）正反面印制，一式两份，学校留存一份、家长留存一份。学校另制签收表，在家长会上，由家长在签收表上签字签收。